# 保誠信守明天多元貨幣計劃

今日打造穩健財富根基　成就未來夢想

人壽及儲蓄保險

PRUDENTIAL
保誠保險

用心聆聽　實現您心




香港版

計劃特點

# 甚麼是保誠信守明天多元貨幣計劃？

美好的財務前景，始於今日穩健的理財基礎。

**保誠信守明天多元貨幣計劃**是一個**全方位**的多元貨幣儲蓄及終身人壽保險計劃，**助您自主規劃財務**。您可透過**高潛在回報**增長財富，同時**靈活轉換保單貨幣**，並**輕鬆提取累積的財富**。您更可透過市場首創的**自主入息選項建立現金流**，支持您和家人應對不同的需要。

計劃具備**全面而且靈活的財富傳承規劃工具**，包括**保單分拆**和市場首創的**身故賠償支付選擇 – 自主傳承**，讓您能**按意願彈性分配**及**傳承財富**，同時確保您的支持能夠延續下去。



# 重點保障

## 隨人生階段　主導財富增長

### 掌握高潛在回報　建立恆久財富

**保誠信守明天多元貨幣計劃**是一份終身股東全資分紅計劃，同時提供**高潛在回報**、**人壽**及**意外身故保障**。只需繳付**3或5年保費**，您即可**透過以下方式增長財富**：

| 1 保證現金價值 | + 2 非保證歸原紅利（年度紅利） | + 3 非保證終期紅利（一次性紅利） |
|---|---|---|
| • **隨著保單年度增長**<br>• 我們會於以下情況支付：<br>– 保單**終止**；<br>– 您**提取部分現金價值**（即「部分退保」）；或<br>– 我們支付**無行為能力選項 – 保障支付**的金額。 | • 由第3個保單周年日起，**每年至少公佈一次**<br>• 紅利具備面值及現金價值<br>**面值**<br>• **一經公佈即為保證**，並於保單內**累積滾存**<br>• 我們可能於支付**身故賠償**時支付<br>• 非保證<br>**現金價值**<br>• 非保證<br>• 我們可能於以下情況支付：<br>– 保單**終止**（因我們支付身故賠償的情況除外）；<br>– 您**提取部分保單價值**；或<br>– 我們支付**無行為能力選項 – 保障支付**的金額。 | |

如欲了解有關詳情，您可參閱下列「計劃的詳細資料」之「紅利」及「現金提取」部分。

如欲了解股東全資分紅計劃，請按此或掃描二維碼參閱更多有關股東全資分紅計劃的資料，包括我們的投資及分紅理念和股東全資分紅保單業務基金的運作。

股東全資分紅計劃

### 提提您 – 關於您的保單回報

我們投資於不同的資產類別，以支持您的保單回報。就股票類別證券而言，我們採取全球投資策略，以實現多元化的目標，但您的保單價值將受到有關股票類別證券結算貨幣與保單貨幣之間的外匯變動所影響。就固定收益證券而言，我們主要投資於以美元結算的選項，假如固定收益證券之結算貨幣與保單結算貨幣不同，我們或會利用外匯對沖。

非保證紅利（特別是終期紅利）金額取決我們投資於包括股票類別證券及固定收益證券的表現，並會隨時間而可升可跌。股票類別證券的回報一般較固定收益證券更為波動，而外匯變動可能龐大。在此計劃下，我們會將相當部分的投資分配至股票類別證券（最高70%；詳情參閱下列「您的計劃之投資組合」部分），因此非保證終期紅利金額的變動可能龐大。縱然我們可能會運用緩和調整方式以達致保單回報在長遠而言更為穩定，我們仍會透過及時調整終期紅利的方式將投資回報派發予保單持有人。我們可能自行決定更頻繁地釐定及公佈紅利，而非僅限每年一次。您可參閱下列「投資理念」及「主要風險」部分了解此計劃之投資組合和更多詳情。

## 輕鬆轉換保單貨幣以配合人生大計

正因世事常變，所以您需要一個靈活的財務計劃，以**應付不斷演變的需要**，例如滿足子女海外升學的願望，或者實現您到海外展開新生活的夢想。

投保時，您可選擇以下**6種貨幣之一**作為保單貨幣。由第3個保單周年日起，您更可行使**貨幣轉換選項**，**靈活轉換保單貨幣**，以配合您的未來大計。




在有需要的時候，您亦可**以保單貨幣直接提取保單價值**，毋須親自轉換貨幣，**省卻麻煩**。

此外，我們保證您在轉換貨幣後仍可**保留在同一計劃內**，不論計劃特點或保單的生效日期均**不會改變**，讓您可以**繼續增長財富，無礙您邁向最初訂立的財務目標**。

### 提提您 – 貨幣轉換選項小貼士

您可透過**貨幣轉換選項**轉換保單貨幣。當您行使貨幣轉換選項時，您的總現金價值（即保證現金價值加上歸原紅利及終期紅利的非保證現金價值之總和）將會保持不變（惟以四捨五入方式調整），並會按照由我們釐定的當時市場匯率進行兌換。此舉將對您的保證現金價值和歸原紅利及終期紅利的非保證現金價值之組合產生影響，歸原紅利及終期紅利的面值亦有可能增加或減少。如您曾提取任何歸原紅利現金價值、行使終期紅利鎖定選項或終期紅利解鎖選項，該組合亦會受到影響。在轉換保單貨幣後，未來的保證現金價值、非保證紅利和任何未來的保費都將和其他採用新保單貨幣的**保誠信守明天多元貨幣計劃**保單以相同方式釐定。

如上述「提提您 – 關於您的保單回報」部分所提及的投資策略，在行使貨幣轉換選項後，您的保單價值將受到有關股票類別證券結算貨幣與保單貨幣之間的外匯變動所影響。

您可參閱下列「投資理念」及「主要風險」部分了解更多詳情。

## 鎖定並保障收益　或解鎖以把握增長機遇

我們明白您的財務需要會隨著時間而改變，因此特設**終期紅利鎖定選項**及**終期紅利解鎖選項**，讓您掌控收益。為避免市場的不確定性，您可選擇**鎖定終期紅利以保障收益**，或**解鎖以把握增長潛力**。

### 終期紅利鎖定選項



由第10個保單周年日起，您可以將部分**終期紅利的非保證現金價值鎖定**至終期紅利鎖定戶口。相關金額將會賺取利息（利率由我們不時釐定）。有需要時，您亦可**隨時提取**戶口內的**現金**。

### 終期紅利解鎖選項



由鎖定紅利的1年後起，您可以**解鎖**所有或部分**終期紅利鎖定戶口內的最新價值**，將其轉為終期紅利的非保證現金價值，藉此**把握增長潛力**。

您可於每個保單年度選擇行使上述其中一個選項一次。其後，我們會相應調整您在該保單年度及往後保單年度的終期紅利。



# 靈活提取財富　享額外財務流動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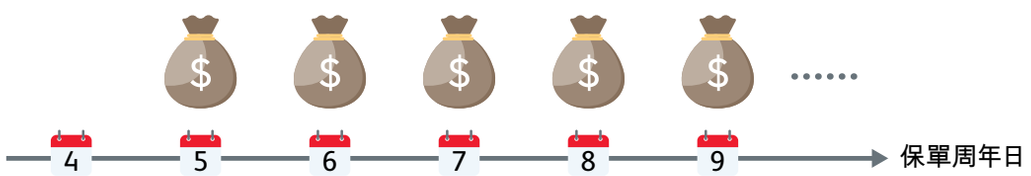
## 市場首創 自主入息選項建立現金流　直接支付予摯愛讓他隨意使用

**自主入息選項**能為**您或您的家人製造現金流**，讓您支持子女追尋夢想、助您遊歷世界或打造理想退休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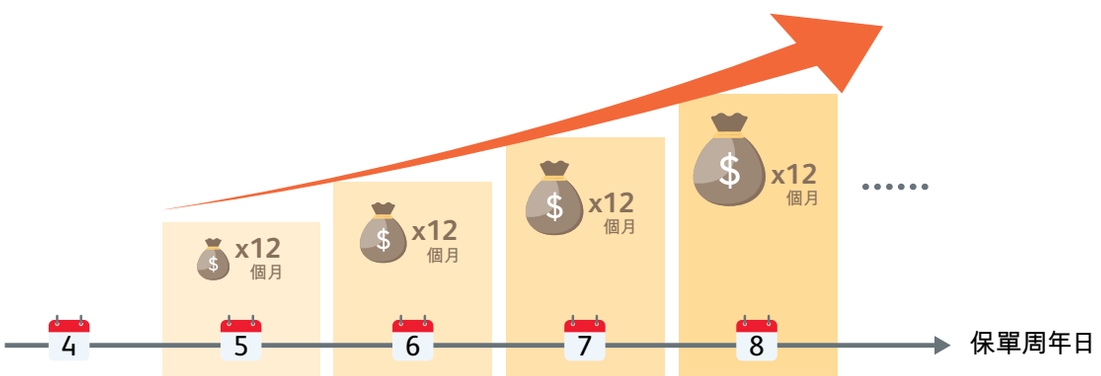
由第5個保單周年日起，只需一個**簡單指示**，您就可從保單價值中**自動每年或每月提取款項**，在**您選定的期間**內**直接支付**予您的**指定收款人**。您更可選擇**定額**或**遞增款項**，以配合不同的財務需要或對抗通脹。

您可以**無限次更改**有關**指示或收款人**，但不論何時只能有1個指示。全面主導如何分享您的財富 – **由金額**、**付款期**到**收款人**（可以是您的摯愛以至慈善機構），**全權由您決定**。

**例子1：每年提取定額款項**




**例子2：每月提取款項，金額按您指定的年利率遞增**




## 按需要一筆過提取累積的財富

您努力賺取的資產固然值得好好保存，但能夠靈活提取財富同樣重要。有需要時，您可以透過**現金提取**方式，從**保單價值**中**一筆過提取款項**。

此外，您亦可通過保單貸款**借入高達保證現金價值**及**歸原紅利之非保證現金價值總和的80%款項**，而**仍維持保單生效**。

如欲了解有關詳情，您可參閱下列「計劃的詳細資料」之「現金提取」及「保單貸款」部分。

# 無間傳承恆久財富　無懼未來變遷

只要您的保單仍然生效，您可以將其**分拆成數份**，與摯愛**分享您的財富**。此外，您只需**更換保單內受保障的人士**（即「受保人」），您的**保單就能世代相傳**；又或者**委任您的家人為後續持有人及後備受保人**，即使**現有保單持有人及受保人不幸身故**，亦可**無阻隔地將財富傳承**。這樣不但能夠**保障您的家族財富**並讓其**持續增長**，更可確保**財產**會**按照您的意願，輕鬆無阻傳承後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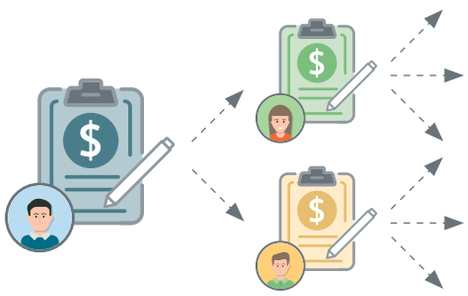
如欲了解更多有關「開枝散葉選項」、「後續持有人」、「後備受保人」及「更換受保人」的詳情，您可參閱以下段落及「計劃的詳細資料」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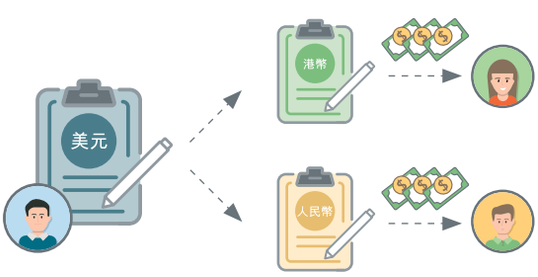
## 利用開枝散葉選項　隨家族繁衍分拆保單　靈活分配財產

隨著您的家庭成員不斷增加，您可能想和更多家人分享您的成果，並**按照您的意願分配財產**。由保費供款年期完結起，您可以透過**開枝散葉選項將保單分拆成數份**。

您可為**每份分拆保單選擇不同的貨幣**以配合各種情況（例如移遷外地），或按照每個家庭成員的獨特需要**建立一個現金流**，甚至**度身訂立傳承方案**，**靈活地將財富傳承下去**。



饋贈摯愛，世代相傳




為每份分拆保單轉換保單貨幣及/或設立現金流

## 委任後續持有人　即使不幸身故仍可確保家人獲得保單內的保障利益

您可以由第1個保單周年日起，並在現有保單持有人及現有受保人在世時，選擇**委任您的家人**為保單的**後續持有人**。假如您不幸身故，**後續持有人將會成為新的保單持有人**並**接管保單**。

您可以**無限次委任**、**更換**或**移除後續持有人**，但不論何時只能有1名後續持有人。

## 委任後備受保人　保障財富世代相傳

人生總是變幻莫測，因此一個穩妥的應變計劃非常重要。您可在現有受保人在世時，**選擇您的家人**作為保單的**後備受保人**，**確保您的財富能夠一直傳承下去**。假如現有受保人不幸身故，**後備受保人可成為新的受保人**，**讓您的財產無間傳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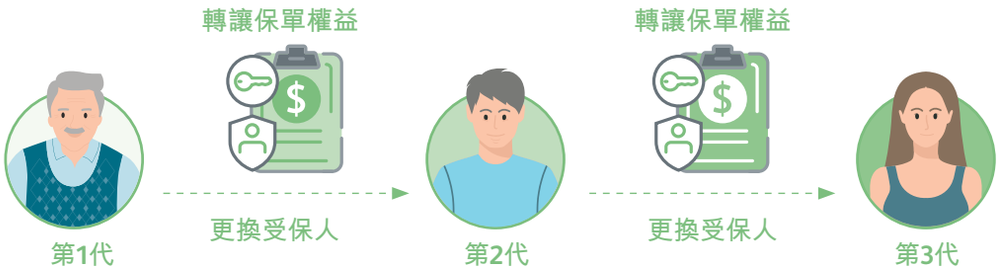
您可以**無限次委任**、**更換**或**移除後備受保人**，但不論何時只能有1名後備受保人。

您亦可**同時委任後備受保人**及**受益人**，即使現有受保人及後備受保人均不幸身故，您仍可**確保您指定的受益人可獲得身故賠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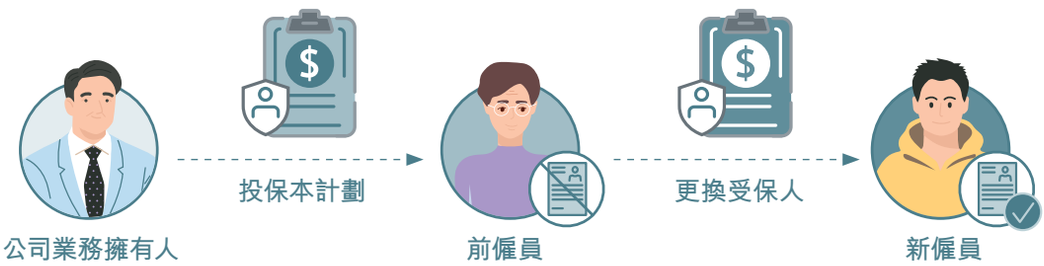
## 可按需要無限次更換受保人　讓財富繼續增長並傳承下去

您可透過**保誠信守明天多元貨幣計劃**將**財富傳承後代**，助您守護摯愛，為他們提供所需。當您**更換受保人**，我們便為**新受保人提供終身保障**。您可以由第1個保單周年日起，並在現有受保人在世時，**無限次更換受保人**。

例如，您可改立兒子為新的受保人，其後再將受保人更換為您的孫女，**加上轉讓保單權益**，您便可**把保單傳給後代**，利用您所建立的財富**為後代打造穩健基礎，助他們締造豐盛未來**。




如您**擁有公司業務**，您亦可將計劃用作僱員福利，並在作為**原本受保人的公司僱員離職時**，**更換新任僱員為受保人**，**讓保單價值持續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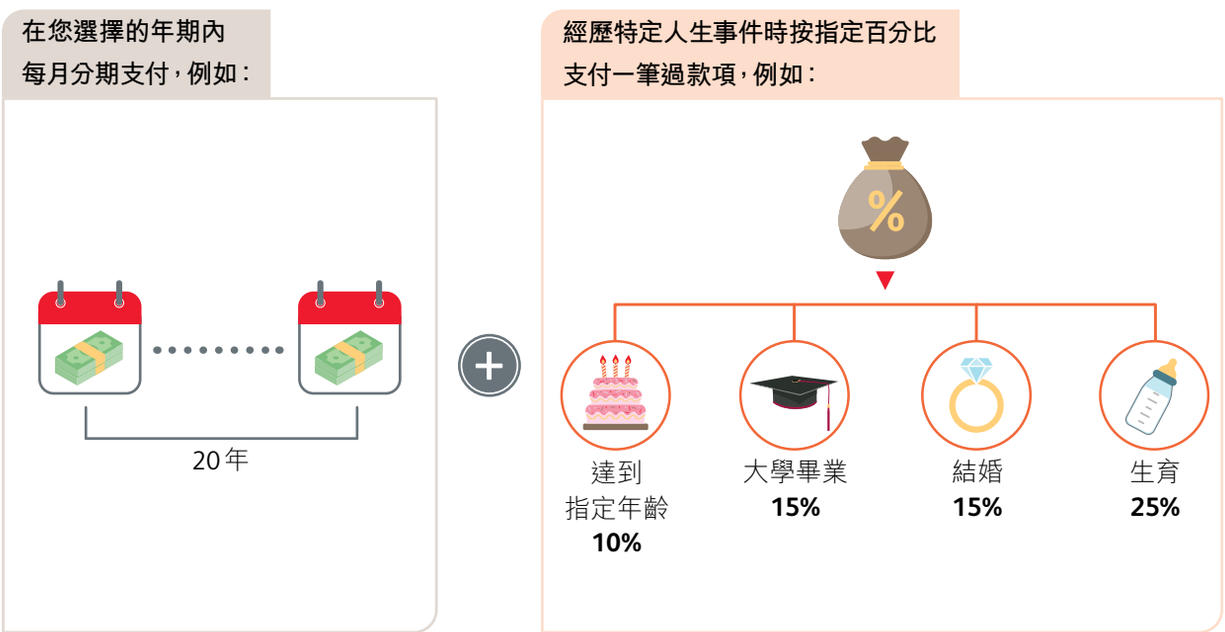

# 當不幸發生時　保障您的財產並守護摯愛

## 終身身故保障加上靈活的身故賠償支付選擇

倘若受保人於保單生效期間不幸身故，而保單沒有後備受保人接替成為下一位受保人，我們將向您的指定受益人提供身故賠償。此**身故賠償**至少相等於**到期及已繳總保費的105%**，惟需扣除於保單年期內所提取的歸原紅利現金價值，以及任何未償還之貸款及利息。

為滿足您特定的財富傳承需要，您可於受保人在世時，**按照您的意願靈活選擇**以下其中一個形式**支付身故賠償**：

1. **一筆過**支付
2. **每月分期**支付
3. **綜合**一筆過及每月分期形式支付
4. 市場首創 **自主傳承** – 結合每月分期支付，並於受益人經歷人生事件時按指定百分比支付一筆過款項




**自主傳承**讓您**全面掌握**您的財富，在您不幸離世後仍可**按照您的規劃確保財富用得其所**。您可以預先**指定不同的身故賠償百分比**，於受益人**經歷特定人生事件或達到指定年齡時支付。受益人將於您選擇的年期內以每月形式獲得款項，並於經歷有關人生事件時獲得指定百分比的一筆過款項**（受限於身故賠償之餘額），於重要時刻提供關鍵支援。即使您已不在摯愛身邊，您的愛和支持仍能繼續陪伴經歷他們的人生旅程。

如欲了解有關詳情，包括各種特定人生事件，您可參閱「計劃的詳細資料」下之「身故賠償及其支付選擇」部分。

## 透過無行為能力選項設立後備方案　委任家人獲得一筆過款項或接管保單

假如您在保單生效期間不幸患上**任何受保疾病**而導致在**精神**或**身體上無行為能力**，並因此**無法管理保單**，計劃的**無行為能力選項**能為您提供幫助。您可預先**選擇其中一個選項**以建立**安全網**：

### 無行為能力選項 – 保障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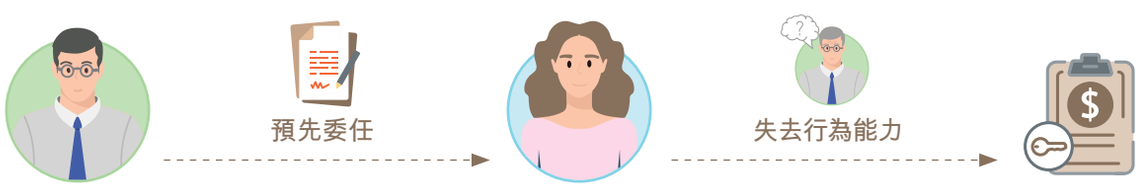
在保單生效期間，假如**您同時為保單持有人及受保人，您便可選擇此選項**。我們將**向您指定的家人提供**相等於**您所指定的退保價值**（惟在扣除任何未繳付之保費和未償還之貸款及利息前）**百分比的金額作為此選項下的索償**，助您渡過難關。只需**簡單申請手續**，您的家人便可**快速獲得財務支援**，應付您的需要，而**無需繁複的法律程序**。




或

### 無行為能力選項 – 保單權益轉讓

由第1個保單周年日起，**無論您是否受保人，您都可以選擇此選項**。我們會**將您的保單權益轉讓至您指定的家人**。只需**簡單申請手續**，他們便可**接管您的保單並成為新的保單持有人**，讓您的**保單無間延續**。




只要未曾行使無行為能力選項，並每次只選擇一個選項，您便可以**無限次更改選擇**（**保障支付**或**保單權益轉讓**），或**更換**有關選擇下的**指定家人**。

如欲了解有關詳情，包括各種受保疾病及保障支付款項的計算方式，您可參閱「計劃的詳細資料」下之「無行為能力選項」部分。

# 簡易投保換來安心　兼享獎勵慶祝成就

## 為意外身故提供保障

### 延伸意外身故保障

假如您不曾更換受保人，而**受保人**在第5個保單周年日前不幸遇上**意外而身故**，我們將**同時支付**此**額外意外身故賠償和身故賠償**。

**延伸意外身故保障**的**賠償金額**相等於**到期及已繳總保費的100%**。保障的賠償上限為125,000美元，以同一受保人名下所有生效的保單計算，不論該等保單於何地簽發。

### 投保人意外身故保障

假若您不曾轉讓保單權益，而**您在保費供款年期結束前**不幸遇上**意外而身故**，我們將**一筆過支付賠償**，**金額**相等於**保誠信守明天多元貨幣計劃餘下的保費**。您的家人可以自由運用這筆金額，例如用作繳付往後的保費，以繼續享有計劃的保障。

此保障的賠償上限為125,000美元，以同一保單持有人名下所有生效的保單計算，不論該等保單於何地簽發。若於意外身故之保單持有人及受保人為同一人，我們只會支付延伸意外身故保障，而不會支付投保人意外身故保障。

## 遇上重大人生事件時　享長達一年保費緩繳期

我們支持您走過每個人生階段，伴您跨越高低起伏。透過我們提供的**保費緩繳保障**，您可享**延長保費寬限期**。假如您結婚、生育、置業、失業或經歷任何其他的指定事件，您可以**延繳保費**長達**365日**，給您時間**重拾穩健財務**。

如欲了解有關詳情，包括各種指定事件，您可參閱「計劃的詳細資料」下之「保費緩繳保障」部分。



## 表彰子女傑出學業成績

**倘若您為子女投保此計劃**，我們將提供**學術優異獎**，**表彰他們的傑出成績**。我們將就以下其中一項學業成就發放獎金1次，以同一子女名下所有生效的**保誠信守明天多元貨幣計劃**保單計算，不論該等保單於何地簽發。我們可能不時修訂獎金的相關條款及細則。

您必須未曾更換受保人或行使開枝散葉選項，我們方會發放此獎金。

### 學術優異獎

| 學業成就 | 資格 | 獎金金額 |
|---|---|---|
| 1.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HKDSE) | 在同一屆之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內報考最少6科，並在最少3科中取得5*或以上成績 | 每個合資格科目可獲250美元 |
| 2. 托福考試 (TOEFL) | 總分達110分或以上 | 625 美元 |
| 3. 國際英語水平測試 (IELTS) | 平均分達8分或以上 | 625 美元 |
| 4. 國際文憑大學預科課程 (IBDP) | 總分達41分或以上 | 625 美元 |
| 5. 內地高考 | 總分達600分或以上 | 625 美元 |
| 6. SAT | 在同一屆之SAT內總分達1500分或以上 | 625 美元 |
| 7. 獲全球排名首10位之大學取錄 | • 獲全球排名首10位之大學取錄<br>• 全球大學排名將根據我們不時釐定的參考資料而定 | 2,500 美元 |

## 投保毋須身體檢查

當投保**保誠信守明天多元貨幣計劃**時，若總年度化保費金額不超過我們的行政規定，您便**毋須**提供任何**健康資料**。

**提提您**

**當您行使計劃的保障或選項（特別是貨幣轉換選項、開枝散葉選項、更換受保人或保單持有人）時，其他保障或選項或會受到影響。如欲了解有關詳情，您可參閱下列「計劃的詳細資料」的相關部分。**

備註：

以上有關「市場首創」的描述是基於我們對現有市場資訊的理解及解讀，並根據我們截至2025年1月6日就本港主要人壽保險公司公開發售予個人客戶的多元貨幣儲蓄計劃所作之比較。

# 計劃的詳細資料

## 計劃類型

基本計劃

(當此計劃為基本計劃時，意即您可以選擇單獨投保此計劃，而毋須同時投保其他類型的保險產品。)

## 保障年期

終身

## 保費供款年期/投保年齡/貨幣選擇

| 保費供款年期 | 投保年齡<br>(下次生日年齡) | 貨幣選擇 |
|---|---|---|
| 3年 | 1至80歲 | 美元/ 港元/<br>人民幣/ 澳元/<br>加元/ 英鎊 |
| 5年 | | |

- 於簽署申請書時受保人必須最少出生滿15日。
- 如於簽署申請書時，受保人為75歲 (即下次生日年齡為76歲) 或以上，您必須為保單委任1名74歲 (即下次生日年齡為75歲) 或以下的後備受保人。除非更換原本受保人，否則您不可取消此委任。

## 保費結構

每個保費供款年期設有指定的保費率。同一保費率適用於每個保費供款年期內所有年齡、性別、吸煙習慣、貨幣及居住地。

## 名義金額

您的保單設有「名義金額」。我們以名義金額計算保單的保費、保證現金價值、非保證紅利及其他的保單價值和保障。此名義金額並不等同我們可支付的身故賠償金額。如名義金額有所更改，計劃的未來保費、身故賠償、延伸意外身故保障、投保人意外身故保障、保證現金價值、非保證紅利及其他保單價值和保障亦會作出相應調整。

## 保費折扣

如名義金額於保單簽發時等於或多於1,000,000美元/8,000,000港元/6,000,000人民幣/1,200,000澳元/1,200,000加元/600,000英鎊，您可於保費供款年期內享有1%保費折扣。如您於冷靜期內更改名義金額，新的名義金額必須符合此最低金額要求，方可享有保費折扣。

## 紅利

- 計劃包含2種非保證紅利：歸原紅利及終期紅利，可分別視為年度紅利及一次性支付的額外紅利。
- 我們將由第3個保單周年日起公佈您計劃下之紅利。
- 我們一般每年公佈紅利，紅利可不時更改。
- 我們有權自行決定更頻繁地釐定及公佈紅利，而非僅限每年一次。
- 已公佈的紅利面值將於我們支付身故賠償時派發。
- 紅利亦具備非保證現金價值，該現金價值由可能更改的折扣率所釐定。我們在釐定紅利之非保證現金價值時，可能會採用不同的折扣率。當您終止保單 (因我們支付身故賠償的情況除外) 時，我們將支付紅利的非保證現金價值 (而非面值)。
- 在您行使開枝散葉選項後，我們將終止您原本的保單，並根據您分配至分拆保單的名義金額之比例，將任何紅利從原本的保單轉移至分拆保單。

### 歸原紅利

- 歸原紅利可於保單內累積滾存，讓您的儲蓄隨年月增長。一經公佈，歸原紅利之面值即保證派發。

### 終期紅利

- 除終期紅利鎖定戶口內之款項外 (如適用)，已公佈之紅利可升可跌，該紅利並不會於保單內累積滾存，亦不會永久附加於保單的價值上。
- 終期紅利的金額或於每次公佈時調整，其金額或會下調，並可能會低於過往公佈的金額。因此，總現金價值及身故賠償亦可能會低於往年的金額。

## 退保價值

當您退保時，我們將支付退保價值，相等於：

- 保證現金價值；
- **加**任何歸原紅利及終期紅利的非保證現金價值；
- **加**終期紅利鎖定戶口內的任何款項 (如適用)；
- **減去**任何未繳付之保費和未償還之貸款及利息。

## 身故賠償及其支付選擇

- 假如受保人在保單生效期間不幸身故，而保單沒有後備受保人接替成為下一位受保人，我們將向受益人支付身故賠償，相等於：
  - 以下**較高者**為準：
    - 保證現金價值加任何歸原紅利及終期紅利的面值；或
    - 到期及已繳總保費的105%，扣除於保單年期內所提取的任何歸原紅利現金價值；
  - **加**終期紅利鎖定戶口內的任何款項（如適用）；
  - **減去**任何未償還之貸款及利息。
- 假如在保費寬限期或延長保費寬限期（適用於保費緩繳保障）內索償身故賠償，我們將從中扣減未繳付之保費。
- 身故賠償支付選擇：
  - 您可在受保人在世時，選擇以下形式向您指定之受益人支付身故賠償：
    1. 一筆過支付；或
    2. 每月分期支付；或
    3. 一筆過支付部分身故賠償，餘額以每月分期形式支付；或
    4. 自主傳承 – 每月分期支付，並於您唯一的受益人經歷以下任何人生事件時按指定百分比支付一筆過款項：
       - 達到/已達指定年齡（最多3個指定年齡）；或
       - 大學畢業；或
       - 結婚；或
       - 離婚；或
       - 生育（包括您的受益人或其配偶）或領養子女（最多2名子女）；或
       - 買入住宅物業；或
       - 移居至另一城市；或
       - 作為合資格僱員並且非自願性失業；或
       - 確診癌症、心臟病發作或中風。

       您可選擇以上一個或多個人生事件，並就每個所選事件指定0%至100%的身故賠償百分比。於受保人身故後，當發生任何所選事件，受益人將會按指定百分比獲發一筆過款項（受限於身故賠償之餘額）。我們將繼續支付每月分期款項，以及就其後發生的所選人生事件支付一筆過款項，直至身故賠償之餘額用完為止。受益人必須將支付有關一筆過款項的申請，連同有關人生事件的證明交給我們批核。當您的保單只有1名指定受益人時，您可以選擇此支付選擇。
  - 假如您選擇以每月分期形式支付身故賠償：
    - 假如以每月分期形式支付之身故賠償金額少於由我們釐定的特定金額，我們只會以一筆過形式支付有關身故賠償。
    - 您可選擇以我們提供的特定年期收取每月分期賠償。
    - 您的受益人將每月獲得定額身故賠償，剩餘之身故賠償金額將會賺取利息。我們將於最後一期的賠償一併支付已累積之利息。利率將由我們不時釐定，亦即利率並非保證，並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投資表現及市場的回報率。
    - 身故賠償的餘額將不會投資在股東全資分紅保單業務基金，亦不會從中獲得利潤。
- 無論任何時候，受益人均不可更改身故賠償支付選擇。
- 我們會於下列情況下取消任何身故賠償支付選擇，並以一筆過形式支付有關身故賠償：
  - 轉讓保單權益（就有關將保單權益轉讓至後續持有人或無行為能力選項下之指定持有人的情況，詳情請參閱下列「後續持有人」及「無行為能力選項」部分）；或
  - 轉讓保單；或
  - 更換受保人；或
  - 撤銷或取消委任所有受益人；或
  - 行使開枝散葉選項。
- 當您更換、取消或撤銷唯一受益人，或新增任何受益人，我們亦會取消自主傳承，並以一筆過形式支付身故賠償。

**請留意**

有關身故賠償支付選擇的限制詳情，請參閱相關申請表格。我們可能不時修訂此選項的行政規定。

## 貨幣轉換選項

- 由第3個保單周年日起，您可於每個保單年度申請行使貨幣轉換選項1次，並可於每個保單周年日前30日內行使此選項，而不影響您保單年度之計算。
- 此選項將於您提出申請後的保單周年日生效。
- 一旦我們批准您的申請，有關申請即不可逆轉或撤回。
- 在我們批准您的申請前，您必須繳清計劃下任何未償還之款項。
- 在行使此選項後，您保單的名義金額不可少於由我們釐定的最低金額。
- 假如您希望轉換之貨幣並未有提供，或有關轉換違反任何適用之法律及規定，我們可能會拒絕您的申請。
- 當您行使此選項：
  - 您的總現金價值將會保持不變（惟以四捨五入方式調整），並會按照由我們釐定的當時市場匯率進行兌換。此舉將對您的保證現金價值和歸原紅利及終期紅利的非保證現金價值之組合產生影響，歸原紅利及終期紅利的面值亦有可能增加或減少。如您曾提取任何歸原紅利現金價值、行使終期紅利鎖定選項或終期紅利解鎖選項，該組合亦會受到影響。在轉換保單貨幣後，未來的保證現金價值、非保證紅利和任何未來的保費都將和其他採用新保單貨幣的**保誠信守明天多元貨幣計劃**保單以相同方式釐定；
  - 您在終期紅利鎖定戶口內的金額會按照由我們釐定的當時市場匯率進行兌換，而有關金額將按照新保單貨幣之**非保證利率**獲得利息；及
  - 取消任何自主入息指示。

## 終期紅利鎖定選項

- 由第10個保單周年日起，您可於每個保單周年日前30日內申請行使終期紅利鎖定選項，而每個保單年度可申請行使此選項1次。
- 您可將您的終期紅利的現金價值之若干百分比鎖定至終期紅利鎖定戶口。鎖定金額相等於鎖定百分比乘以鎖定生效時（即您申請後之保單周年日）適用之終期紅利的現金價值。每次鎖定的百分比不可少於10%（受限於我們釐定的最低金額）或多於75%。於每份保單下，所有行使終期紅利鎖定選項之鎖定百分比總和不可多於75%。我們可能不時修訂每次申請的百分比上下限、最低金額以及每份保單之鎖定百分比總和限額。
- 我們或會就終期紅利鎖定戶口內的金額支付利息，有關**利率並非保證**並由我們釐定。
- 假如您就同一保單周年日申請行使終期紅利鎖定選項和貨幣轉換選項，我們會為您先行使終期紅利鎖定選項。
- 在同一保單年度內，您只可行使終期紅利鎖定選項或終期紅利解鎖選項。
- 行使終期紅利鎖定選項不會減少保單的名義金額。
- 在扣除任何您未償還之款項後，我們會將鎖定金額存入您的終期紅利鎖定戶口。
- 當我們將鎖定金額存入您的終期紅利鎖定戶口，我們會按照相關鎖定百分比減少該保單年度及往後保單年度的終期紅利。
- 您可以隨時提取終期紅利鎖定戶口內的現金，而鎖定百分比總和將維持不變。
- 我們可能不時修訂此選項的行政規定。

## 終期紅利解鎖選項

- 由行使終期紅利鎖定選項1年後起，您可於每個保單周年日前30日內申請行使終期紅利解鎖選項，而每個保單年度可申請行使此選項1次。
- 您可解鎖終期紅利鎖定戶口的最新價值之若干百分比，轉為終期紅利的現金價值。解鎖金額相等於解鎖百分比乘以解鎖生效時（即您申請後之保單周年日）適用之終期紅利鎖定戶口的最新價值。每次解鎖的百分比不可少於10%或多於100%（受限於我們釐定的最低和最高金額）。我們可能不時修訂每次申請的百分比上下限及最低和最高金額。
- 假如您就同一保單周年日申請行使終期紅利解鎖選項和貨幣轉換選項，我們會為您先行使終期紅利解鎖選項。
- 在同一保單年度內，您只可行使終期紅利鎖定選項或終期紅利解鎖選項。
- 當我們將解鎖金額轉為終期紅利的非保證現金價值，我們會相應增加該保單年度之終期紅利的現金價值及面值，而鎖定百分比總和將維持不變。我們亦可能會調整往後保單年度之終期紅利的未來價值。
- 我們可能不時修訂此選項的行政規定。

## 自主入息選項

**當您行使此選項**

- 由第5個保單周年日起，您可以在保單生效期間設立1項自主入息指示，以每年或每月形式從保單提取款項，並委任1名自主入息收款人，於您指定的支付期間自動收取有關款項。
- 您可選擇定額或遞增款項，而遞增年利率可為每年1%至10%。
- 在行使此選項時，您可以選擇以維持名義金額不變或減少名義金額的方式提取保單價值。兩者均會減少保單的未來價值。
  - 假如您選擇維持名義金額不變，我們會先從終期紅利鎖定戶口（如適用）提取款項，然後提取歸原紅利的非保證現金價值。
  - 假如您選擇減少名義金額，我們會先從終期紅利鎖定戶口（如適用）提取款項，然後提取歸原紅利的非保證現金價值，最後再提取保單之終期紅利的非保證現金價值以及保證現金價值。
- 無論任何時候，您只可於此選項下為保單設立1項指示和1名收款人，而收款人必須為18歲（即下次生日年齡為19歲）或以上，並只可為：
  - 保單持有人的a）本人、b）配偶（涵蓋同性配偶）、c）父母、d）子女、e）兄弟姊妹、f）祖父母、g）孫兒女或h）任何於申請表格內列明的關係；或
  - 在商業保險的情況下，作為保單受保人之僱員；或
  - 在以信託形式持有的保單的情況下，獲信託人同意之人士；或
  - 在已轉讓保單的情況下，獲承讓人同意之人士。
- 如您希望更改指示或收款人，您可在保單生效期間向我們提交填妥的申請表格，無限次取消並設立另一指示。不過，您必須符合我們所有資格要求、適用的行政規定及條件，而且需要得到我們的批准。

**取消此選項的理由**

- 假如我們收到轉讓保單權益的要求（包括將保單權益轉讓至無行為能力選項下之指定持有人），我們將暫停執行任何自主入息指示。假如我們拒絕有關轉讓要求，我們將會恢復執行有關指示，但不會補發任何在此期間暫停支付的入息。
- 我們會於下列最早出現的情況下取消有關指示及您之前已委任的自主入息收款人：
  - 保單已被終止；或
  - 您所指定的支付期結束；或
  - 在以維持名義金額不變的方式提取款項的情況下，終期紅利鎖定戶口內之結餘（如有）及歸原紅利之現金價值（如有）不足；或
  - 在以減少名義金額的方式提取款項的情況下，在提取款項後，名義金額少於由我們釐定的最低金額；或
  - 轉讓保單權益（就有關將保單權益轉讓至後續持有人或無行為能力選項下之指定持有人的情況，詳情請參閱下列「後續持有人」及「無行為能力選項」部分）；或
  - 轉讓保單；或
  - 行使開枝散葉選項；或
  - 行使貨幣轉換選項；或
  - 取消自主入息指示或自主入息收款人之委任；或
  - 我們收到保單持有人已身故的通知。
- 假如受保人不幸身故：
  - 我們會從身故賠償中扣除由受保人身故當日起計至我們收到身故賠償索償通知當日期間支付的款項。
  - 假如您並非受保人，而後備受保人成為新的受保人，我們會繼續向自主入息收款人支付款項。

**請留意**

我們可能不時修訂委任、更換和移除自主入息收款人的行政規定及其他細則。

## 開枝散葉選項

- 由第3個保單周年日或保費供款年期完結起（以較後者為準），您可於每個保單年度申請將保單分拆成數份保單1次，並可於每個保單周年日前30日內行使此選項，而不影響您保單年度之計算。
- 一旦我們批准您的申請，有關申請即不可逆轉或撤回。
- 在我們批准您的申請前，您必須繳清計劃下任何未償還之款項。
- 在行使此選項後，您保單的名義金額不可少於由我們釐定的最低金額。
- 當我們批准您的申請，就每份分拆保單，我們會：
  - 取消任何身故賠償支付選擇、指定受益人，以及後續持有人、無行為能力選項下之指定人士或指定持有人、自主入息收款人及後備受保人的委任；
  - 取消任何自主入息指示；及
  - 終止學術優異獎。
- 分拆之保單**不設冷靜期**。
- 我們可能不時修訂此選項的行政規定。

## 後續持有人

**當您委任後續持有人**

- 由第1個保單周年日起，在獲得我們的批准後，您可在現有保單持有人及現有受保人在世時及保單生效期間，無限次委任、更換或移除後續持有人。
- 無論任何時候，您只可為保單委任1名後續持有人，而該後續持有人必須為18歲（即下次生日年齡為19歲）或以上。
- 假如現有保單持有人及現有受保人為同一人，該人士必須同時委任後續持有人及後備受保人（惟您可於第1個保單周年日前單獨委任後備受保人）。
- 假如您已於無行為能力選項下委任指定持有人，後續持有人與指定持有人必須為同一人。
- 根據現時的行政規定及其他細則：
  - 後續持有人只可為現有保單持有人的a）配偶（涵蓋同性配偶）、b）父母、c）子女、d）兄弟姊妹、e）祖父母或f）孫兒女；及
  - 後備受保人只可為後續持有人的a）本人、b）配偶（涵蓋同性配偶）、c）子女或d）孫兒女。
- 您應事先通知後續持有人於您身故起計180日內向我們提交指定表格及所需文件。
- 此項不適用於：
  - 已轉讓保單；或
  - 商業保險；或
  - 以信託形式持有的保單，除非已獲我們另行批准。

**取消此委任的理由**

- 我們將於下列最早出現的情況下取消您之前已委任的後續持有人：
  - 轉讓保單權益（就有關將保單權益轉讓至無行為能力選項下之指定持有人的情況，詳情請參閱下列「無行為能力選項」部分）；或
  - 轉讓保單；或
  - 更換或取消委任後續持有人；或
  - 後續持有人身故；或
  - 行使開枝散葉選項；或
  - 假如您同時亦是受保人，而您取消委任後備受保人，或後備受保人之委任因任何原因被撤銷或失效。
- 此外，於下列情況下，我們有可能取消後續持有人的委任：
  - 該委任將或可能違反或與任何法律、命令、判決、頒令、禁制令或裁決構成衝突；或
  - 該委任將或有可能令我們需要負上任何責任；或
  - 任何法院決定，或監護人/受託監管人根據法院命令而決定，反對委任該後續持有人。

**後續持有人成為新保單持有人**

- 假如現有保單持有人不幸身故，後續持有人將自動及即時成為新保單持有人。如無法滿足下列任何條件，我們保留撤銷轉讓保單權益至後續持有人的權利：
  - 後續持有人於現有保單持有人身故起計180日內向我們提交指定表格並附上所需文件。假如您同時亦是受保人，申請把保單受保人由已故受保人更換為後備受保人時，必須同時提交該指定表格；及
  - 後續持有人並無不合理拖延，而我們於提交表格後的30日內表示滿意；及
  - 我們可能不時提出的其他細則。
- 假如我們行使撤銷權，有關撤銷將具追溯效力，並追溯至已故保單持有人身故當日起生效。
- 後續持有人的相關安排須受限於當時的行政規定及其他細則。
- 在我們決定是否行使該撤銷權前，後續持有人作為保單持有人在保單下的所有可享權利及利益將被暫停。
- 後續持有人作為新保單持有人之可享權利及利益將受限於在保單條款內列明的其他條款。
- 當我們收到保單持有人已身故的通知，我們將會取消任何自主入息指示，以及無行為能力選項下之指定人士或指定持有人及自主入息收款人的委任。除此之外，保單及先前的委任將維持不變，直至我們決定不行使撤銷權，隨後我們會：
  - 取消任何身故賠償支付選擇以及指定受益人，並終止投保人意外身故保障；及
  - 如保單正處於延長保費寬限期內，則終止保費緩繳保障。

**請留意**

- 倘若後續持有人與任何其他人（包括無行為能力選項下之指定人士或指定持有人、自主入息收款人、保單持有人的監護人或受託監管人、受權人或受益人）之間有爭議或我們有理由相信他們之間有爭議；或我們有可能因處理轉讓保單權益至後續持有人而需要負上任何責任，我們保留權利撤銷有關轉讓。
- 我們可能不時更改委任、更換和移除後續持有人以及將保單權益從已故保單持有人轉讓至後續持有人的行政規定及其他細則。

## 後備受保人

**當您委任後備受保人**

- 在獲得我們的批准後，您可在現有受保人在世及保單生效期間，無限次委任、更換或移除後備受保人。
- 在保障年期內的任何時候，您只可為保單委任1名後備受保人。
- 由第1個保單周年日起，假如現有保單持有人及現有受保人為同一人，您必須同時委任後續持有人及後備受保人（惟您可於第1個保單周年日前單獨委任後備受保人）。
- 根據現時的行政規定及其他細則：
  - 假如現有保單持有人及現有受保人**並非同一人**，後備受保人只可為保單持有人的a）本人、b）配偶（涵蓋同性配偶）、c）子女、d）孫兒女或e）曾孫兒女。
  - 無論現有保單持有人及現有受保人是否同一人，假如已委任後續持有人，後備受保人只可為後續持有人的a）本人、b）配偶（涵蓋同性配偶）、c）子女或d）孫兒女。
- 在同一保單下，您可同時選擇指定受益人及委任後備受保人。假如現有受保人身故，而保單沒有後備受保人接替成為下一位受保人，我們將向受益人支付身故賠償。
- 此項不適用於商業保險。

**取消此委任的理由**

- 我們將於下列情況下取消您之前已委任的後備受保人：
  - 轉讓保單；或
  - 更換受保人；或
  - 更換或取消委任後備受保人；或
  - 後備受保人身故；或
  - 假如您同時亦是受保人，而您取消委任後續持有人，或後續持有人之委任因任何原因被撤銷或失效；或
  - 行使開枝散葉選項。

**後備受保人成為新受保人**

- 假如現有受保人不幸身故，您/後續持有人（假如您同時亦是受保人或您與現有受保人同時身故）必須於其身故起計180日內向我們提交申請表格，方可將保單之受保人由已故受保人更換為後備受保人。後備受保人將會成為保單的新受保人，惟有關申請須在後備受保人在世期間提交，並受限於更換受保人所適用的條款及細則。
- 在後備受保人成為保單受保人後：
  - 我們不會就已故受保人的身故支付身故賠償及延伸意外身故保障；及
  - 後備受保人將於已故受保人之身故日期開始獲得保障，而已故受保人的保障亦會於同日結束。
  - 有關對保單之其他影響，請參閱下列「更換受保人」部分。

**請留意**

我們可能不時修訂委任、更換及移除後備受保人的行政規定及其他細則。

## 更換受保人

**當您更換受保人**

- 由第1個保單周年日起，您可：
  - 在保單生效期間及現有受保人在世期間；或
  - 於現有受保人身故後並在保單有後備受保人的情況下，更換受保人。
- 您可無限次更換受保人。
- 更換受保人的批核須符合我們的核保要求。
- 當您申請更換受保人時，新受保人必須符合本計劃當時的投保年齡規定。
- 更換受保人不會影響計劃下的保單價值，包括名義金額、保證現金價值、任何非保證紅利及終期紅利鎖定戶口內的任何款項。
- 更換受保人亦適用於商業保險（作為僱員福利），惟須符合我們的核保要求、行政規定及其他細則。
- 根據現時的行政規定及其他細則，新受保人只可為保單持有人的a）本人、b）配偶（涵蓋同性配偶）、c）子女、d）孫兒女、e）曾孫兒女或f）僱員。

**一旦更換受保人，我們會：**

- 將基本計劃之保障年期調整為新受保人的終身；
- 取消任何身故賠償支付選擇、指定受益人，以及無行為能力選項下之指定人士和後備受保人的委任；及
- 終止延伸意外身故保障及學術優異獎。

**請留意**

我們可能不時修訂更換受保人的核保要求、行政規定及其他細則。

## 無行為能力選項

**當您選擇設立無行為能力選項**

- 您可在保單生效期間設立以下其中一個選項：
  - **無行為能力選項 – 保障支付**
    - 假如您在保單生效期間同時作為保單持有人及受保人，您可指定計劃內的退保價值（惟在扣除任何未繳付之保費和未償還之貸款及利息前）的百分比（介乎10%至100%），作為我們將於此選項下支付之金額，並預先委任指定人士收取。
    - 假如您不幸被診斷為精神上無行為能力、末期疾病、昏迷、失去獨立生活能力、植物人、嚴重頭部創傷或癱瘓（「受保疾病」），該指定人士將獲得此筆金額。
    - 我們會從支付的金額扣除任何未繳付之保費和未償還之貸款及利息。
  - **無行為能力選項 – 保單權益轉讓**
    - 由第1個保單周年日起，無論您是否受保人，您可於保單生效期間預先委任指定持有人。
    - 假如您不幸確診患上任何受保疾病，指定持有人將會成為新的保單持有人。
    - 假如您已委任後續持有人，指定持有人與後續持有人必須為同一人。
- 在同一保單下，我們只會就無行為能力選項執行1次保障支付或保單權益轉讓。
- 在未曾行使無行為能力選項前，您可在保單生效期間向我們提交填妥的申請表格，無限次轉換保障支付或保單權益轉讓選項，以及委任、更換或移除指定人士（保障支付）或指定持有人（保單權益轉讓）。不過，您必須符合我們所有資格要求、適用的行政規定及條件，而且需要得到我們的批准。
- 無論任何時候，您只可為保單委任1名指定人士或1名指定持有人，而該指定人士或指定持有人必須為：
  - 您的 a) 配偶（涵蓋同性配偶）、b）父母、 c）子女、d）兄弟姊妹、e）祖父母、f）孫兒女或 g）任何於申請表格內列明的關係；及
  - 18歲（即下次生日年齡為19歲）或以上。
- 您必須於申請表格內聲明：
  - 您沒有就此保單訂立任何遺囑或持久授權書；
  - 您並無根據《精神健康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136章）（「《精神健康條例》」）（或另一司法管轄區類似的法律）下被委任受託監管人或監護人；及
  - 您沒有破產和沒有任何破產程序已（或有機會）向您展開。

- 您應事先通知指定人士有關申請索償的程序，或事先通知指定持有人有關申請保單權益轉讓的程序。
- 此選項不適用於：
  - 已轉讓保單；或
  - 商業保險；或
  - 以信託形式持有的保單，除非已獲我們另行批准。

**取消無行為能力選項下之委任的理由**

- 我們會於下列最早出現的情況下取消您之前已委任的指定人士或指定持有人：
  - 更換受保人（適用於無行為能力選項－保障支付）；或
  - 保單已被終止；或
  - 轉讓保單權益；或
  - 轉讓保單；或
  - 行使開枝散葉選項；或
  - 您通知我們或我們知悉保單持有人已訂立涵蓋本保單的持久授權書或遺囑；及於訂立持久授權書下，受權人並未同意我們向指定人士支付保障金額，或將保單權益轉讓至指定持有人；或
  - 我們收到通知或知悉保單持有人已根據《精神健康條例》（或另一司法管轄區類似的法律）下被委任受託監管人或監護人，而該受託監管人或監護人（視乎情況而定）並未同意我們向指定人士支付保障金額，或將保單權益轉讓至指定持有人；或
  - 您已被任何在香港或香港境外具司法管轄權的法院頒令破產，或對您已展開破產訴訟；或
  - 更改或取消指定人士或指定持有人之委任；或
  - 我們收到保單持有人已身故的通知。
- 假如您委任指定持有人，我們將會取消現有指定人士之委任，反之亦然。
- 如您已就此保單訂立持久授權書或遺囑，您必須通知我們。如您不通知我們，則我們在向指定人士支付保障金額或將保單權益轉讓至指定持有人時，將假設您沒有訂立持久授權書或遺囑，而我們不會對您、後續持有人、您的受權人或任何其他人士負責。
- 此外，於下列情況下，我們有可能取消指定人士或指定持有人的委任：
  - 該委任將或可能違反或與任何法律、命令、判決、頒令、禁制令或裁決構成衝突；或
  - 該委任將或有可能令我們需要負上任何責任；或
  - 若任何法院決定，或監護人/受託監管人根據法院命令而決定，反對委任該指定人士或指定持有人、向指定人士支付保障金額或將保單權益轉讓至指定持有人。

**指定人士作出索償時**

- 您必須符合以下條件，我們方會支付此選項下的金額：
  - 您必須在保單生效期間確診患上任何受保疾病。有關索償要求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及
  - 於我們批核有關索償時，您必須已委任指定人士申請及收取此選項下的金額，而且其委任仍未被取消；您及指定人士必須在世；及以上所提及就無行為能力選項下取消委任的理據均不適用。
- 我們支付的金額將相等於獲批此選項當日計算的退保價值（惟在扣除任何未繳付之保費和未償還之貸款及利息前）的指定百分比。
- 假如指定百分比少於100%，我們會按以下順序提取款項：
  1. 終期紅利鎖定戶口（如適用）；
  2. 歸原紅利的非保證現金價值，而名義金額將維持不變；
  3. 透過調低名義金額（即「部分退保」）以提取保單之終期紅利的非保證現金價值以及保證現金價值。
- 假如指定百分比為100%，當有關索償獲批後，我們將終止您的保單。
- 我們只會就每份保單一筆過支付此選項下的金額1次。
- 當索償時，指定人士必須提交填妥的申請表格，並提供我們可能不時要求的任何其他文件或證明，包括您罹患受保疾病的醫療證明。

**指定持有人成為新保單持有人**

- 您必須符合以下條件，我們方會在此選項下轉讓保單權益：
  - 您必須在保單生效期間確診患上任何受保疾病。有關保單權益轉讓要求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及
  - 於我們批核有關保單權益轉讓時，您必須已委任指定持有人，而且其委任仍未被取消；您及指定持有人必須在世；及以上所提及就無行為能力選項下取消委任的理據均不適用。
- 在轉讓保單權益後，我們將會：
  - 取消任何身故賠償支付選擇、自主入息指示、指定受益人，以及指定持有人、後續持有人及自主入息收款人的委任；
  - 終止投保人意外身故保障；及
  - 如保單正處於延長保費寬限期內，則終止保費緩繳保障。
- 當申請轉讓保單權益時，指定持有人必須提交填妥的申請表格，並提供我們可能不時要求的任何其他文件或證明，包括您罹患受保疾病的醫療證明。

**請留意**

- 假如受保人不幸身故，而身故賠償的申請於無行為能力選項的批核日期前提交，我們將支付身故賠償，而不會執行無行為能力選項。
- 假如受保人不幸身故，而將受保人更換為後備受保人的申請於無行為能力選項的批核日期前提交，我們將會：
  - 將受保人更換為後備受保人，而不會執行無行為能力選項 — 保障支付；或
  - 先將受保人更換為後備受保人，再執行無行為能力選項 — 保單權益轉讓。
- 委任該指定人士或指定持有人為預設保單指示，而不是持久授權書或《精神健康條例》下之監護令/委任受託監管人的命令。預設保單指示並非用以委任指定人士或指定持有人為您的受權人或監護人/受託監管人。若您已就此保單訂立持久授權書或已委任監護人/受託監管人，則不可委任指定人士或指定持有人。
- 倘若指定人士或指定持有人與任何其他人（包括保單持有人、後續持有人、自主入息收款人、保單持有人的監護人或受託監管人、受權人或受益人）之間有爭議或我們合理地相信他們之間或有爭議；或我們有可能因支付保障金額或轉讓保單權益而需要負上任何責任，我們保留權利暫不支付該保障金額或轉讓保單權益直至我們確信該爭議或問題得到解決為止。
- 我們可能不時修訂委任、更換和移除指定人士或指定持有人的行政規定及其他細則。

## 延伸意外身故保障

- 假如受保人於意外發生起90日內因該意外身故，我們方會連同身故賠償支付此保障。該意外必須於第5個保單周年日前發生。
- 於下列情況下，我們只會支付延伸意外身故保障，而不會支付投保人意外身故保障：
  - 若於意外身故之受保人與保單持有人為同一人；或
  - 若受保人及保單持有人並非同一人，但兩者於同一意外中身故。
- 我們將支付此保障予您的受益人，金額相等於到期及已繳總保費之100%。
- 假如在保費寬限期或延長保費寬限期（適用於保費緩繳保障）內索償延伸意外身故保障，我們將從中扣減未繳付之保費。
- 於同一受保人名下所有生效的保單之延伸意外身故保障總額上限為125,000美元，不論該等保單於何地簽發。當計算此上限時，其名下所有不同貨幣的保單將合併計算，而計算所用的匯率將由我們不時釐定。
- 一旦更換受保人，此保障將會隨即終止。

## 投保人意外身故保障

- 假如保單持有人於意外發生起90日內因該意外身故，我們將支付此保障。該意外必須於保費供款年期結束前發生。
- 於下列情況下，我們只會支付延伸意外身故保障，而不會支付投保人意外身故保障：
  - 若於意外身故之受保人與保單持有人為同一人；或
  - 若受保人及保單持有人並非同一人，但兩者於同一意外中身故。
- 此保障金額相等於保單持有人意外身故後的**保誠信守明天多元貨幣計劃**所餘下之到期保費，加上於獲批的保費緩繳保障下的延長保費寬限期內未繳付之到期保費（如適用）。
- 於同一保單持有人名下所有生效的保單之投保人意外身故保障總額上限為125,000美元，不論該等保單於何地簽發。當計算此上限時，其名下所有不同貨幣的保單將合併計算，而計算所用的匯率將由我們不時釐定。
- 我們將會把此保障金額存入保單的保費儲蓄戶口內，作為繳付未來保費之用。如有需要，此筆款項亦可從保費儲蓄戶口中提取。
- 此保障會於下列最早出現的情況下終止：
  - 轉讓保單權益（就有關將保單權益轉讓至後續持有人或無行為能力選項下之指定持有人的情況，詳情請參閱上述「後續持有人」及「無行為能力選項」部分）；或
  - 轉讓保單。

## 保費緩繳保障

- 於下列情況下，您可申請最多365日的延長保費寬限期，並繼續獲享計劃內的整全保障：
  - 結婚；或
  - 離婚；或
  - 生育（包括您或您的配偶）；或
  - 領養子女；或
  - 買入住宅物業；或
  - 移居至另一城市；或
  - 作為合資格僱員並且非自願性失業。
- 延長保費寬限期之詳情將列於我們批准此保障後向您發出之相關通知書。
- 我們只會於保單生效期間及保費供款年期內提供此保障1次。
- 此保障會於下列最早出現的情況下終止：
  - 於延長保費寬限期內轉讓保單權益（就有關將保單權益轉讓至後續持有人或無行為能力選項下之指定持有人的情況，詳情請參閱上述「後續持有人」及「無行為能力選項」部分）；或
  - 保單已被終止；或
  - 已繳付**保誠信守明天多元貨幣計劃**的所有保費；或
  - 我們已批准保單持有人申請恢復繳付保費的書面通知；或
  - 此保障的365日延長保費寬限期結束。
- 此保障不適用於本計劃生效的日期之前、任何復效日期之前或轉讓保單權益之生效日期之前（以最後者為準）發生的事件。

## 學術優異獎

- 若受保人符合以下條件，您可獲發此獎金：
  - 於投保時為17歲（即下次生日年齡為18歲）或以下；及
  - 於緊隨受保人25歲（即下次生日年齡為26歲）的保單周年日之前考獲任何1項指定學業成就的相關資格，而保單已生效最少1年。
- 即使受保人考獲多於1項指定學業成就的相關資格，您只可以領取此獎金1次。
- 即使同一受保人名下有多於1份**保誠信守明天多元貨幣計劃**的保單，不論該等保單於何地簽發，您只可以領取此獎金1次。
- 一旦更換受保人或行使開枝散葉選項，此保單或任何分拆保單下之學術優異獎將會隨即終止。

## 現金提取

- 您可以選擇透過提取歸原紅利的現金價值及/或部分退保以提取保單價值。
- 我們會按以下順序提取款項：
  1. 終期紅利鎖定戶口（如適用）；
  2. 歸原紅利的非保證現金價值，而名義金額將保持不變；
  3. 透過調低名義金額（即「部分退保」）以提取保單之終期紅利的非保證現金價值以及保證現金價值。
- 假如您從保單提取歸原紅利的現金價值，其面值、現金價值及任何可支付的保障亦將減少。
- 假如名義金額被調低，隨後的保證現金價值、非保證紅利（如有）及用作計算保障賠償的已繳總保費亦會減少。因此，任何提取現金價值將會減少可支付的身故賠償、延伸意外身故保障、投保人意外身故保障及退保價值。

## 保單貸款

- 在有需要時，為使您的財務更加靈活，您可借入高達本保單之保證現金價值及歸原紅利之現金價值總和的80%款項作為保單貸款，而保單仍可維持生效。
- 所有貸款均會由貸款日開始被收取利息，直至貸款完全償還為止。
- 利息將由我們釐定的息率按年複息計算（換言之，「息滾息」），而我們可能不時修訂此息率。
- 假如您曾經借入保單貸款，我們將在發放所有適用之保險權益前，先從中減去任何未繳付之保費和未償還之貸款及利息，即您可獲得的保險權益可能會低於不借入保單貸款情況下可獲得的金額。
- 若在任何時候，保單所欠的未償還總金額（包括利息）等於或超出保單的保證現金價值及歸原紅利之現金價值總和的100%，我們將即時終止保單並向您支付減去任何未繳付之保費和未償還之貸款及利息後的退保價值，而您可獲取的金額可能會遠低於您已繳付的保費，同時，您亦會喪失保單所提供的保障。
- 有關保單貸款及其息率的更多資料，請參閱 https://pruhk.co/cs-policy-payment。

## 自動保費貸款

- 假如您未能於保費到期日起計1個曆月內或於獲批的保費緩繳保障下的延長保費寬限期（如適用）內繳交「每期保費總額」，我們將自動為本保單作出以下安排：
  - 假如本保單的「現金淨值」足夠繳交到期及未繳付之保費，本保單將維持生效；而該筆保費或保費及保費徵費將自動被視為以您向我們貸款的形式繳交（「自動保費貸款」），讓您能繼續享有本保單的保障；或
  - 假如本保單的「現金淨值」不足夠繳交到期及未繳付之保費，本保單將會終止。在此情況下，我們可能只會向您支付減去任何未繳付之保費和未償還之貸款及利息後的退保價值，而您可獲取的金額可能會遠低於您已繳付的保費，同時，您亦會喪失保單所提供的保障。
- 我們將會由自動保費貸款日期開始收取自動保費貸款的利息，利息將按年複息計算（換言之，「息滾息」）。有關息率將由我們釐定，並可能不時修訂。
- 假如您曾經借入自動保費貸款，我們將在發放所有適用之保險權益前，先從中減去任何未繳付之保費和未償還之貸款及利息，即您可獲得的保險權益可能會低於不借入自動保費貸款情況下可獲得的金額。
- 「現金淨值」是指本保單的保證現金價值及歸原紅利之現金價值總和，**扣減**任何未向我們償還之保單貸款及利息。
- 有關自動保費貸款及其息率的更多資料，請參閱 https://pruhk.co/cs-policy-payment。

## 總年度化保費

總年度化保費的計算相等於年度化定期保費金額之100%。當計算受保人的總年度化保費時，其名下所有不同貨幣之保單將合併並由我們不時釐定之匯率計算。

## 計劃終止

- 本計劃會於下列最早出現的情況下終止：
  - 當我們支付身故賠償；或
  - 當您於保費到期日起計1個曆月之寬限期內或於獲批的保費緩繳保障下的延長保費寬限期（如適用）內仍未繳付保費，而保單的現金淨值不足以作行使自動保費貸款之用；或
  - 當您作出保單退保；或
  - 當無行為能力選項 — 保障支付下的指定百分比為100%，而有關賠償獲批；或
  - 未償還之貸款及利息總和等於或超出保單之保證現金價值及歸原紅利之現金價值總和的100%。
- 我們亦會在您行使開枝散葉選項時終止您原本的計劃，因該計劃的保單價值將轉移至您已分拆的保單。

# 分紅理念

股東全資分紅計劃的保單持有人可透過非保證紅利的形式，公平享有股東全資分紅保單業務基金（「基金」）營運帶來的盈利。我們致力在各個組別的保單持有人之間公平分配紅利，以保障所有保單持有人的權利及合理期望。計劃的價值主要受基金的整體表現影響。縱然我們可能會運用緩和調整方式以達致保單回報在長遠而言更為穩定，我們仍會透過及時調整終期紅利的方式將投資回報派發予保單持有人。於此計劃下，終期紅利之利率變動可能會緊貼基金價值之變動。

## 釐定紅利的因素

- 計劃包含2種非保證紅利：歸原紅利和終期紅利。我們派發的紅利並非保證，而我們可全權酌情檢討和調整紅利。可能影響紅利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i. 投資表現因素 – 您的計劃表現受計劃的投資組合和終期紅利鎖定戶口的回報所影響，而回報可能受以下各方面帶動：
     - 投資資產的資本利潤和虧損；
     - 固定收益證券的利息收入及股票類別證券所獲得的股息（如有）；
     - 交易對手無力償還固定收益證券（例如債券）的違約風險；
     - 投資前景；及
     - 外在市場風險因素，如經濟衰退，以及貨幣政策和匯率的變動。

     在此計劃下，我們會將相當部分的投資分配至股票類別證券。股票類別證券的回報一般較固定收益證券更為波動，而外匯變動可能龐大。因此，非保證終期紅利金額的變動可能龐大，並會隨時間而可升可跌。

  ii. 索償因素 – 我們歷年在身故賠償及/或其他保障權益方面的索償經驗，以及預期未來因提供身故賠償及/或其他保障權益而衍生的成本。

  iii. 費用因素 – 此等因素包括與發出和管理您的保單相關的直接費用，如佣金、銷售酬金、核保和保單行政費用，亦可能包括分配於您的保單的間接費用（如一般經常開支）。

  iv. 續保率因素 – 保單續保率（用以量度保單持有人持有保單的時間）及保單部分退保均可能影響我們向該保單組別其他仍生效的保單所派發的紅利。

- 未來的實際保障及/或回報金額可能高於或低於推廣資料內現時所述的價值。有關過往派發紅利的資料，請參閱我們的網頁https://pruhk.co/bonushistory-SHPAR。

# 投資理念

## 投資策略

我們所有產品的首要投資目標旨在透過廣泛且因應每個產品而設的投資組合，為保單持有人在可接受的風險水平下爭取最高回報。我們的目標是讓風險水平切合每個產品的風險程度。我們可能借助衍生工具來管理風險或改善回報，亦可能利用證券借貸提高回報。

我們旨在保障所有股東全資分紅保單持有人的權利，並達成其合理期望。股東全資分紅保單業務基金投資於不同類別的資產，例如股票類別及固定收益證券，以分散投資風險。股票類別證券旨在為保單持有人爭取更高的長線回報。我們採取積極主動管理的投資策略，會因應市場情況轉變而調整。

在此計劃下，我們會將相當部分的投資分配至股票類別證券。股票類別證券的回報一般較固定收益證券更為波動，以下段落解釋我們根據投資策略所制定的現時投資分佈。如我們對投資策略作出重大變更，我們將會通知您相關的內容，並解釋變更原因以及隨之而來的影響。

## 您的計劃之投資組合

以下為現時之長期目標資產分配：

| 資產類別 | 以美元/港元/人民幣/澳元/加元/英鎊結算的保單資產分配比例 (%) |
|---|---|
| **固定收益證券** | 30% |
| **股票類別證券** | 70% |

我們投資於固定收益證券，以支持履行對保單持有人的保證責任，並因應市場情況轉變，而調節股票類別證券的投資比例，例如當利率偏低，有關投資比例亦將較低，而在利率上升時比例則會較高（受限於長期目標股票資產分配）。

就股票類別證券而言，大部分投資於在國際主要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我們採取全球投資策略，以實現多元化的目標。我們會定期檢討資產的地區組合，而現時相對大部分的資產投資於美國及亞洲。為提高彈性以分散風險，股票類別證券的投資地區並不受限於保單結算貨幣，而可能帶來與保單貨幣不同的貨幣風險。您的保單價值將受到有關股票類別證券結算貨幣與保單貨幣之間的外匯變動所影響。

我們或會加入小部分物業投資及其他股票類別投資，以進一步提高長期收益和分散風險。

就固定收益證券而言，我們主要投資於至少達投資級別並以美元結算的選項，亦會視乎市場上的供應及投資機會，投資以美元以外貨幣結算的固定收益證券。我們現時會大致配對固定收益證券的投資貨幣與相關保單的結算貨幣。假如固定收益證券之結算貨幣與保單結算貨幣不同，我們會利用外匯對沖以減低匯率波動的影響。

我們亦會並加入小部分高收益債券及新興市場債券，以提高收益和分散風險。

我們將終期紅利鎖定戶口內的金額主要投資於固定收益證券。

**我們積極主動管理各資產之實際持有量，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動及投資機會作出調整。由於資產價值會因應經濟環境及投資表現而變動，實際的資產分配可能有別於上述目標資產分配。此外，我們會定期檢討投資組合，確保其切合我們的投資目標及風險承受能力。有關投資組合的更多資料，請參閱https://pruhk.co/investmentmix。**

# 主要風險

## 我們的信貸風險如何影響您的保單？

計劃之保證現金價值（如適用）及保險權益會受我們的信貸風險所影響。假如我們宣佈無力償債，您可能損失保單的價值及其保障。

## 貨幣轉換選項如何影響您的保單？

當您行使貨幣轉換選項，您的保證現金價值和非保證紅利的組合將會受到影響，其中保證現金價值及歸原紅利可能會較低。在轉換保單貨幣後，未來的保證現金價值、非保證紅利和任何未來的保費都可能會較行使此選項前較高或較低。貨幣轉換選項之審批受限於行使此選項時的貨幣供應以及當時的法律及規定。

## 貨幣風險如何影響您的回報？

外幣的匯率可能波動。因此，當您選擇將所發放的權益金額兑換至其他貨幣時，可能會蒙受顯著損失。此外，當您將權益金額兑換至其他貨幣時，將須受限於當時適用的貨幣兑換規定。您需為將您的權益金額兑換至其他貨幣的決定自行承擔責任。請注意人民幣現時並非自由兑換的貨幣，同時透過香港銀行兑換人民幣須受適用的銀行規定及監管要求限制。

投資外幣涉及額外風險。假如您的保單貨幣並非您的本地貨幣，您的保單價值可能在換算成您的本地貨幣時有所升值或貶值。在我們列舉建議書的數值時，不同保單貨幣之未來保單價值或會有所不同，以反映預期的外匯變動。長期來説，當您將保單價值換算成您的本地貨幣，未必會反映此等價值差異預期，而此等價值差異或會就實際外匯變動而有所不同。短期來説，此等外匯變動可能龐大並且難以預測。

## 長期目標資產分配如何影響您的計劃之價值？

請注意上述「您的計劃之投資組合」部分所列明有關此計劃現時之長期目標資產分配，會影響您的計劃下之非保證紅利。非保證紅利（特別是終期紅利）金額取決我們投資於包括股票類別證券及固定收益證券的表現，並會隨時間而可升可跌。股票類別證券的回報一般較固定收益證券更為波動，而外匯變動可能龐大。在此計劃下，我們會將相當部分的投資分配至股票類別證券，因此非保證終期紅利金額的變動可能龐大。

## 保單退保或提取保單款項有何風險？

保險計劃的流動性有限。我們強烈建議您預留足夠流動資產作應急之用。如您作保單退保或於保單提取款項，特別於保單生效初期，您可獲取的金額可能會遠低於您已繳付的保費。

## 通脹如何影響您的計劃之價值？

我們預期通脹將引致未來生活費用上升，意指您現時投保的保險計劃所提供的保障於將來不會有相同的購買力（即賠償額可能無法應付您的未來需要），即使該保險計劃提供遞增保障權益以抵消通脹。

## 海外税收如何影響您的回報？

税收（以及税務寬減）之影響視乎個人情況而定，建議您尋求税務意見。

## 假如沒有繳交保費，會有甚麼後果？

請您僅於打算繳付本計劃之全期保費的情況下，才投保本產品。假如您欠繳任何保費，我們會以自動保費貸款的形式支付您欠繳的保費或保費及保費徵費，並會收取自動保費貸款的利息（有關利率由我們釐定）。當未償還之保單貸款（連同應計利息）超出我們訂明可用作貸款之金額時，我們可能終止您的保單，而您可獲取的金額可能遠低於您已繳付的保費，同時您亦會喪失保單所提供的保障。

## 重要信息

**自殺條款**

假如受保人於保單生效日或任何復效日期（以較遲者為準）起計1年內自殺，不論當時神智正常或失常，身故賠償將只限於退還已繳保費（不附利息），並扣除我們就本保單曾支付的任何金額及任何您未償還的欠款。

在更換受保人後，假如新受保人於更換受保人之生效日或任何復效日期（以較遲者為準）起計1年內自殺，不論當時神智正常或失常，身故賠償將只限於 (i) 退還已繳保費（不附利息），並扣除我們就本保單曾支付的任何金額以及任何您未償還的欠款；或 (ii) 退保價值（以較高者為準）。

**取消保單之權利**

購買人壽保險計劃的客戶有權於冷靜期內取消保單，並可獲退回已扣除任何曾提取現金款項後之任何已繳付保費及保費徵費。只要保單未曾作出索償，客戶可於 (1) 保單或 (2) 有關通知書（以説明保單已經備妥及冷靜期的屆滿日）交付給客戶或其指定代表之日起計的21個曆日內，以較先者為準，以書面通知我們提出取消保單。該通知書必須由客戶簽署並由保誠保險有限公司於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21號海港城港威大廈保誠保險大樓8樓於冷靜期內直接收妥。

保費及保費徵費將以申請本保單時繳付保費及保費徵費之貨幣為單位退回。如繳付保費及保費徵費之貨幣與本計劃之保單貨幣不同，在本保單下退回之保費及保費徵費金額將按現行匯率兑換至繳付保費及保費徵費之貨幣支付，我們擁有絕對酌情權不時釐定有關匯率。冷靜期結束後，若客戶在保障期完結前取消保單，實際之現金價值（如適用）可能大幅少於您已繳付的保費總額。

**潛在費用及收費（「費用」）**

如並非以港元、人民幣或美元退回保費或發放權益金額，則退款或放款只能以電匯形式進行，因而有機會產生相關費用。收款銀行將從退回的保費或發放的權益金額中扣除此費用。費用金額會因應客戶所指定的收款銀行而有所不同。如欲了解費用詳情，客戶可與所指定的收款銀行聯絡。

**自動交換財務帳戶資料**

全球超過100個國家和司法管轄區已承諾實施關於自動交換財務帳戶資料（自動交換資料）的新規定。根據新規定，財務機構須識辨具有外國税務居民身份的帳戶持有人，並向財務機構營運當地之税務部門申報有關該帳戶持有人投資收益和帳戶結餘的若干資料。在相關國家或司法管轄區開始進行自動交換資料後，財務帳戶持有地當地之税務部門則會向帳戶持有人税務居住地的税務部門提供相關資料。上述資料交換將每年定期進行。

香港已立法實施自動交換資料的新規定（請參閱已於2016年6月30日生效的《2016年税務（修訂）（第3號）條例》（以下簡稱為「《修訂條例》」））。因此，上述要求將適用於包括保誠在內的香港財務機構。根據這些新規定，部分保誠的保單持有人將被視為「帳戶持有人」。包括保誠在內的香港財務機構須實施盡職審查程序，以識辨具有外國税務居民身份的財務帳戶持有人（如財務機構為保險公司，即保單持有人）；若帳戶持有人為實體，則須識辨其「控權人」是否為外國税務居民，並向税務局申報該等資料。税務局可向帳戶持有人的税務居住地提供該等資料。

為遵守相關法律的規定，保誠可能會要求您，作為帳戶持有人：

(1) 填寫並向我們提供一份自我證明表格（其中，您需要在表格中列明您的稅務居住地、在該稅務居住地的稅務編號和出生日期；如保單持有人為實體（如信託或公司），您亦須列明持有保單的實體所屬之實體類別，以及關於該實體「控權人」的資料）；

(2) 向我們提供為遵守保誠盡職審查程序要求所須的全部資料和文件；

(3) 在任何影響您稅務居民身份之情況發生後，在30日內通知我們並向我們提交一份已適當更新的自我證明表格。

根據《修訂條例》規定的盡職審查程序，所有新開立帳戶的帳戶持有人均須進行自我證明。對於現有帳戶，如果須申報的財務機構對帳戶持有人的稅務居住地存疑，該財務機構可要求帳戶持有人向其提供一份自我證明以核實帳戶持有人的稅務居住地。

保誠不能為您提供任何稅務或法律上的諮詢。如您有任何關於您稅務居住地的疑問，請尋求專業諮詢。就自動交換資料對您或您所持保單的影響，請尋求獨立專業諮詢。

帳戶持有人在向申報財務機構提交自我證明時，如明知或罔顧實情地提交在要項上具誤導性、虛假或不正確的陳述，一經定罪，可被處以第三級罰款（10,000港元）。

有關《共同匯報標準》以及自動交換資料在香港落實的詳情，請參閱稅務局網站www.ird.gov.hk/chi/tax/dta_aeoi.htm。

## 與我們聯絡取得更多資料

如欲了解本計劃之詳情，請聯絡您的顧問或致電我們的客戶服務熱線2281 1333。

## 註

**保誠信守明天多元貨幣計劃由保誠保險有限公司（「保誠」）承保。您可以選擇單獨投保本計劃，毋須同時投保其他類型的保險產品，除非該計劃只設附加保障選項，而必須附加於基本計劃。此小冊子不包含本計劃的完整條款及細則並只作參考之用，不能作為保誠與任何人士或團體所訂立之任何合約。您應仔細閱讀此小冊子載列的風險披露事項及主要不保範圍（如有）。如欲了解更多有關本計劃之其他詳情、完整條款及細則，請向保誠索取保單樣本以作參考。**

保誠有權根據保單持有人及/或受保人在投保時所提供的資料接受或拒絕任何申請。

繳付保費之劃線支票抬頭請註明「保誠保險有限公司」。

此小冊子僅旨在香港派發，並不能詮釋為保誠在香港境外提供、出售或遊說購買任何保險產品。如在香港境外之任何司法管轄區的法律下提供或出售任何保險產品屬於違法，保誠不會在該司法管轄區提供或出售該保險產品。




保誠保險有限公司
(保誠集團成員)
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21號
海港城港威大廈
保誠保險大樓8樓
客戶服務熱線：2281 1333

公司網頁
www.prudential.com.hk

MKTX/QB0363C (02/25)_TRST